

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18-57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菱钢铁	股票代码	0009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桂情	刘笑非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222 号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222 号	
电话	0731-89952719	0731-89952811	
电子信箱	luogq@chinavalin.com	lxflst@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480,663,128.73	35,026,296,337.92	2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38,594,280.19	956,261,687.05	25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27,953,409.60	985,117,828.21	24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33,949,533.96	3,417,155,478.30	79.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402	0.3171	259.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402	0.3171	259.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49%	14.24%	提升 14.25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4,423,759,549.88	74,929,816,655.53	-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787,446,714.09	10,347,894,264.67	33.2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4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0.32%	1,819,087,738	0	质押	1,806,560,875
深圳市前海久银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国企创新私募投资基金 ¹	其他	4.67%	140,782,425	0		
#李东磷	境内自然人	0.82%	24,759,271	0		
四川郎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18,195,42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18,082,495	0		
#胡中祥	境内自然人	0.53%	15,902,700	0		
#魏巍	境内自然人	0.48%	14,463,311	0		
#张艳	境内自然人	0.37%	11,27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10,958,1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比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10,550,77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华菱集团与其它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¹截至 2018 年 8 月 10 日，深圳市前海久银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国企创新私募投资基金仍持有公司股份 92,843,700 股，持股比例 3.08%，具体详见公司于 8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53）》。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宏观经济总体平稳、稳中向好，在国家持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严禁新增产能、防范“地条钢”死灰复燃，加强环保限产和环保督查等政策措施强有力的推动下，钢铁行业运行取得了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公司把握市场机遇，强化生产组织，提升品质品牌，优化产品结构，钢材产量和经营业绩再创历史同期新高。其中，上半年钢材产量880万吨，同比增长16.28%；实现营业收入434.81亿元，实现净利润42.61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4.14%、259.2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1.34亿元，同比增长79.50%；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74.72%，较年初降低5.82个百分点。上半年主要工作如下：

（1）生产组织高效稳定。公司坚持以高炉为中心，落实精料方针，强化制度执行，狠抓外围保障，高炉生产逐步向好。在2月份和3月份一座2200m³高炉大修的情况下，仍实现了产量同比增长，同时通过不断优化高炉运行指标，公司铁水成本已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2）“华菱制造”品牌营销创效能力不断提升。公司持续创新营销服务模式、拓展直销渠道，提升产品在主导市场、区域市场的知名度以及细分市场的渗透度。同时，积极把握下游造船、工程机械及油气等行业的良好发展势头，抢抓高价订单，优化资源投放，提升板材和钢管销量。其中，在世界最大工程机械公司卡特彼勒月销量稳定在1.5万吨以上，在三一重工月销量提升至2.5万吨以上；并成为“三桶油”的主力供应商，在西南油气、中石化西北局、长庆、塔里木等油气田非API油套管销量实现重大突破。公司上半年累计销售钢材890万吨，同比增长17.6%，销售均价同比增幅高于行业2.1个百分点，较好地抓住市场“红利”，放大了企业收益。

（3）品种结构调整及新产品研发实现量、效双增。公司依托技术创新，完善以集成产品研发（IPD）为基础的销研产一体化体系，促进产品结构由中、低端同质化向中、高端精品差异化转变。2018上半年完成重点品种钢销量372万吨，同比增长13.7%。线棒材方面成功开发了高强度帘线钢、汽车用冷镦钢、高层建筑结构钢等细分产品，部分汽车用冷镦钢已实现稳定批量供货。板材方面成功开发了超大型集装箱船用钢、移动罐车用钢、低屈强比热处理桥梁钢等新产品，完成了国家冬奥会速滑馆、郑济铁路、文莱海底管线等国内外重点工程供货；耐磨钢、高强薄规格热处理板占到国内市场份额的70%以上，热处理产品在行业内基本具备价格话语权。起重机臂架用管成功挺进北极圈，首次打入港口机械加工用管市场；高端建筑用管应用于“一带一路”重点项目西安丝路国际会展中心；深海海底管线管成为世界油服巨头斯伦贝谢卡麦龙中国区首个采购产品。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为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2018年6月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财务报表列报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根据上述通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最新规定编制了2018年1-6月财务报表，并对2017年度资产负债表和2017年半年度利润表中受重要影响的科目列报进行了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的规定进行调整，只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科目列报，对公司2017年度及2018年1-6月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58）》。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志强

2018年8月24日